

臺南市動物防疫保護處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02 月 01 日

發文字號：動防收字 1090167037 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 109 年 02 月 01 日收容之動物如下，請有意願認領養民眾於公告期間(109.02.01-109.02.07)至動物之家(灣裡站)辦理認領養手續。

留置編號	品種	性別	毛色	體型	捕捉地點	入所來源	備註	項圈
W090201-01	狐狸犬	公	白	中	東區中華東路三段 48 號	政府捕捉		無

一、欲辦理認養之民眾請攜帶身份證明正本及影本一份。

二、本市動物之家(灣裡站)開放時間：

星期二至星期六（星期日、星期一及國定例假日不開放。）

上午 9 時至 12 時 下午 1 時 30 分至 4 時 30 分

地址：臺南市南區省躬里萬年路 580 巷 92 號 電話：(06) 2964439。